（上接B041）

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则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日将根据最新规定相应调整。

（3）本激励计划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拆细、配股、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6、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1）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2）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考核年度为2025–2027年三个会计年度，根据指标的完成情况核算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本激励计划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①3D CAD产品营业收入累计额

归属期	考核年度	3D CAD产品营业收入累计额（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归属期	2025年	3.03亿元	2.78亿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5年–2026年	6.81亿元	5.99亿元
第三个归属期	2025年–2027年	11.55亿元	9.68亿元

注：“3D CAD产品营业收入”以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准。

②境外营业收入累计额

归属期	考核年度	境外营业收入累计额（B）	
		目标值（Bm）	触发值（Bn）
第一个归属期	2025年	2.52亿元	2.32亿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5年–2026年	5.68亿元	4.99亿元
第三个归属期	2025年–2027年	9.63亿元	8.07亿元

注：“境外营业收入额”以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准。

按照以上业绩考核目标，各归属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与对应考核年度考核指标完成度相挂钩，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确定方法如下：

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3D CAD产品累计营业收入额（A）/境外累计营业收入额（B）	A≥Am或B≥Bm	100%
	An≤A＜Am或Bn≤B＜Bm	取A/Am*100%和B/Bm*100%的孰高值
	A＜An且B＜Bn	0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7、满足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按照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确定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Y）=归属系数（C）×年度在岗系数（D）

其中，根据员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归属系数（C）：

员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	对应的归属系数（C）
S/A/B	1
C	0.5
D	0

年度在岗系数（D）=年度实际出勤时长/年度应出勤时长，年度实际出勤时长含员工休年假、调休假、海外出差休整假，及总和不超过20个工作日的其他假期。若其他假期合计超过20个工作日，则按实际请假天数扣减当年度实际出勤时长。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个人层面归属比例（Y）。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二）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2025年8月8日至2025年8月17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8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49）。

3、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54）。

4、2025年9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调整后）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授予后本激励计划剩余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2025年9月4日	33.65元/股	51.0080万股	231	0

（四）本激励计划的归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尚未归属。

二、本激励计划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6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221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93，858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刘玉峰、林庆忠、吕成伟回避表决。

（二）关于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1、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说明

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为“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授予日为2025年9月4日，本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于2026年9月4日进入第一个归属期。

2、关于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按照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3、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4、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考核年度为2025年，具体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考核年度 3D CAD产品营业收入累计额（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归属期 2025年 3.03亿元 2.78亿元 注：“3D CAD产品营业收入”以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准。 归属期 考核年度 境外营业收入累计额（B） 目标值（Bm） 触发值（Bn） 第一个归属期 2025年 2.52亿元 2.32亿元 注：“境外营业收入额”以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准。 按照以上业绩考核目标，各归属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与对应考核年度考核指标完成度相挂钩，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确定方法如下： 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3D CAD产品累计营业收入额（A）/境外累计营业收入额（B） A≥Am或B≥Bm 100% An≤A＜Am或Bn≤B＜Bm 取A/Am*100%和B/Bm*100%的孰高值 A＜An且B＜Bn 0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2025年度公司3D CAD产品营业收入额为25，858.45万元，低于触发值（An）2.78亿元；2025年度公司境外营业收入额为27，360.23万元，高于目标值（Bm）2.52亿元，符合归属条件，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100.00%。
5、满足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按照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确定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Y）=归属系数（C）×年度在岗系数（D） 其中，根据员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归属系数（C）： 员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 对应的归属系数（C） S/A/B 1 C 0.5 D 0 年度在岗系数（D）=年度实际出勤时长/年度应出勤时长，年度实际出勤时长含员工休年假、调休假、海外出差休整假，及总和不超过20个工作日的其他假期。若其他假期合计超过20个工作日，则按实际请假天数扣减当年度实际出勤时长。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个人层面归属比例（Y）。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231名激励对象中，9名激励对象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不得归属；1名激励对象2025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不得归属；8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归属比例在46%至86%之间；其余213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

（三）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作废共计21，17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认为：根据《公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221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3，858股。本次归属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不能归属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相应的归属手续。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5年9月4日

（二）归属数量：193，858股

（三）归属人数：221人

（四）授予价格（调整后）：33.65元/股（经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34.00元/股调整为33.65元/股）

（五）股票来源：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TIM FU	美国	原副总经理	7.6470	3.0588	40.00%
刘玉峰	中国	董事、总经理	0.4710	0.1884	40.00%
林庆忠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0.4710	0.1884	40.00%
字应坤	中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4710	0.1884	40.00%
吕成伟	中国	董事	0.2630	0.1052	40.00%
李奎	中国	财务总监	0.2630	0.1052	40.00%
Mark Louis Vorwaller	美国	核心技术人员	0.4900	0.1960	40.00%
孙凌云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4080	0.1632	40.00%
赵伟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4080	0.1632	40.00%
冯征文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4080	0.1632	40.00%
黄伟贤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2750	0.1100	40.00%
张一丁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2290	0.0916	40.00%
赵佳欣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1810	0.0724	4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骨干员工（共计208人）			36.9140	14.5918	39.53%
合计			48.8990	19.3858	39.64%

（1）以上激励对象名单不含9名已离职人员和1名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的员工。

（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3）TIM FU已于2026年3月10日辞任副总经理，辞任后仍在公司任职。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经核查，本次拟归属的221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根据政策规定的归属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的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经公司自查，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告披露日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一）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限制性股票进行重新评估，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二）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1.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就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事项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2.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的人数、数量及价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二）《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6–060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2025年8月8日至2025年8月17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8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49）。

3、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54）。

4、2025年9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

（一）调整事由

2026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

前述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6年6月4日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需对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调整方法

1、授予价格调整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_0\div(1+n)$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2）派息

$P=P_0-V$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以上公式，本次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33.65元/股。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调整由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授予价格的调整因实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因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价格调整方法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

五、律师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就本次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事项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6–067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净值型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等）。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含本数）。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投入资金，但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事宜。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现就该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金额及期限

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四）投资品种

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净值型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等）。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审议程序

1、2026年9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委员审议表决，一致同意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6年9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一致同意了该议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资金，但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授权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1309　　证券简称：德明利　　公告编号：2026–081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会审议各项议案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136号新一代产业园4栋4楼银湖山厅

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虎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73人，代表股份86，400，5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088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79，455，3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026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67人，代表股份6，945，1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61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72人，代表股份6，990，3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81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45，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67人，代表股份6，945，1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617%。

3、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股东会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334，0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31%；反对47，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1%；弃权18，8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23，9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495%；反对47，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10%；弃权18，8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9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325，5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32%；反对45，9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1%；弃权29，0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15，4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78%；反对45，9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68%；弃权29，0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5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李翼、高枫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出具的结论性意见为：贵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符合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88835　　证券简称：高凯技术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2026年9月11日、9月14日）触发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截至2026年9月14日，公司总股本为9，995.0708万股，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878.278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79%，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截至2026年9月14日，公司收盘价为324.41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截至2026年9月11日，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46.49倍，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35）”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44.25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估值过高带来的投资风险，审慎评估公司股票的合理价值。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2026年9月11日、9月14日）触发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发生重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二）截至2026年9月14日，公司总股本为9，995.0708万股，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878.278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79%，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截至2026年9月14日，公司收盘价为324.41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截至2026年9月11日，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46.49倍，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35）”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44.25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估值过高带来的投资风险，审慎评估公司股票的合理价值。

（四）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日报》《金融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8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至9月2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644@vip.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9：00–10：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何明先生

总经理：邱永志先生

独立董事：周凯先生

总会计师：邬良军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黄红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至9月2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644@vip.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833–2445800

邮箱：600644@vip.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88635　　证券简称：长进光子　　公告编号：2026–011

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形式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15：00前将需要了解与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bod@cjphotonics.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形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进延先生

总经理：刘长波先生

财务负责人：李海清女士

董事会秘书：戴彬先生

独立董事：段丙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5：00–16：00，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为便于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15：00前，将需要了解与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bod@cjphotonics.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27–87991556

邮箱：bod@cjphotonic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6–062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11日~2027年8月10日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6.99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4%
累计已回购金额	350.1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96元/股~12.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10日，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9月14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6.9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购买的最高价为12.99元/股、最低价为12.96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0.12万元（不含交易手续费）。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3210　　证券简称：泰鸿万立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2日（星期二）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5日（星期二）至09月2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zjtaiho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22日（星期二）16：00–17：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2日（星期二）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应正才先生

董事、总经理：郑永茂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吴建夏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胡伟杰先生

独立董事：张伟坤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22日（星期二）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5日（星期二）至09月2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zjtaiho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6–82887777

邮箱：zqb@zjtaiho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